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大米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2.挂面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3.其他粮食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、赭曲霉毒素A、玉米赤霉烯酮。

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》(GB2716-2018)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食用植物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乙基麦芽酚。

三、调味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(整顿办函[2011]1号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香辛料类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罗丹明B、苏丹红I-IV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四、肉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腌腊肉制品》(GB2730-2015)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(整顿办函[2011]1号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预制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氯霉素。

五、乳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》(GB25190-2010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调制乳》(GB25191-2010)、《食品安全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29921-2021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31607-2021)、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(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一）检验项目**

调制乳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六、饮料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饮料》(GB7101-2022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工业用浓缩液（汁、浆）》(GB17325-2015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2.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3.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安赛蜜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七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(GB2763-2021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茶叶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草甘膦、吡虫啉、联苯菊酯、灭多威、三氯杀螨醇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。

八、糕点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糕点、面包》(GB7099-2015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29921-2021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31607-2021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糕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九、饼干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饼干》（GB7100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29921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31607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饼干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十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2762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19300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十一、蛋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》（GB2749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31607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再制蛋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商业无菌。

十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淀粉》(GB31637-2016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淀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十三、方便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29921-2021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31607-2021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调味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。

十四、食糖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糖》(GB13104-2014)、《白砂糖》(GB/T317-2018)、《精幼砂糖》(QB/T4564-2013)、《冰糖》(GB/T35883-2018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食糖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十五、蔬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2762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十六、水产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31607-2021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。

十七、水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>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蜜饯》(GB14884-2016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蜜饯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亮蓝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）。

十八、糖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2762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糖果》(GB17399-2016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果冻》(GB19299-2015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29921-2021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31607-2021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果冻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2.糖果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）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九、速冻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（GB19295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2761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速冻面米食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二十、食用农产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生干籽类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黄曲霉毒素B1；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。

二十一、餐饮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2760-2014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(GB2761-2017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2757-2012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（整顿办函[2011]1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小麦粉制品（自制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.豆制品（自制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3.肉制品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4.酒类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甲醇、氰化物。

5.调味料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。